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03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经济调节政策，牵头研究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贯彻落实国家、省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省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动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负责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

革工作。

（五）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实施全市“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负责全市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六）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安排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和有关发展性专项资金，按规定权限对投资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规划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组织推动重点建设项目。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落实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穷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易地扶贫搬迁等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贯彻实施国家、省产业政策，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拟订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

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九）推动实施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市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市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三）组织拟订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

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十四）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由市级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负责价格（收费）申诉案件行政复议和裁决，负责对司法、纪检监察、行政机关及仲裁机构办理的各种案件涉案物品进行价格鉴定。

（十五）提出全市能源发展战略建议，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年度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负责冶金矿产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炭、天然气等能源市场监管职责；负责散装水泥推广管理工作。

（十六）拟订全市粮食流通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行业发展和粮食流通设施建设，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落实国家、省粮食购销政策和粮食质量标准。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十七）拟订市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并组织实施，负责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承担物资承储企业以及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的监管责任，落实有

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监测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棉花等重要商品储备工作。

（十八）协调、管理、推动口岸建设和物流业发展，组织推动国际航线、国际班列的开行，以及重大物流园区和物流项目建设等相关工作。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751.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299.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2.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35.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65.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2.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316.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84.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772.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26
	30			61	
总计	31	15,784.15	总计	62	15,784.15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84.15	15,751.20					32.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10.63	12,277.67					32.9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5	5.0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5	5.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305.58	12,272.62					32.96
2010401	行政运行	5,126.29	5,126.29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81.16	481.16					
2010408	物价管理	28.17	28.1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6,669.96	6,637.00					32.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5.85	2,23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85	2,235.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0.39	1,76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75.46	475.46					

	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04	343.04					
21004	公共卫生	10.28	10.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28	1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76	332.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76	332.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5.52	165.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65.52	165.5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65.52	165.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63	41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63	412.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2.63	412.6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6.49	316.49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16.49	316.49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16.49	316.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72.89	7,563.14	8,209.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99.36	4,581.90	7,717.4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5		5.0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5		5.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294.32	4,581.90	7,712.42			
2010401	行政运行	5,126.29	4,581.90	544.39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81.16		481.16			
2010408	物价管理	28.17		28.17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6,658.70		6,65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5.85	2,23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85	2,235.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0.39	1,76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46	475.46				
210	卫生健康	343.04	332.76	10.28			

	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10.28		10.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10.28		10.28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32.76	332.7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32.76	332.76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165.52		165.52			
21110	能源节约 利用	165.52		165.52			
2111001	能源节约 利用	165.52		165.52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412.63	412.6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412.63	412.6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412.63	412.63				
222	粮油物资 储备支出	316.49		316.49			
22201	粮油物资 事务	316.49		316.49			
2220199	其他粮油 物资事务 支出	316.49		316.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51.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277.67	12,277.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35.85	2,235.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3.04	343.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65.52	165.5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2.63	412.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316.49	316.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51.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751.20	15,751.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751.20	总计	64	15,751.20	15,751.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751.20	7,563.14	8,18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77.67	4,581.90	7,695.7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5		5.0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5		5.0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272.62	4,581.90	7,690.72
2010401	行政运行	5,126.29	4,581.90	544.39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81.16		481.16
2010408	物价管理	28.17		28.17
20104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6,637.00		6,63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5.85	2,235.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5.85	2,235.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0.39	1,76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5.46	475.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04	332.76	10.28
21004	公共卫生	10.28		10.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28		1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332.76	332.76	

	医疗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332.76	332.7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5.52		165.5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65.52		165.52
211100 1	能源节约利用	165.52		165.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63	41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63	412.63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412.63	412.63	
222	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316.49		316.49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16.49		316.49
222019 9	其他粮油物资 事务支出	316.49		316.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26.94	30201	办公费	36.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6.7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72.5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95.9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4.39	30206	电费	8.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40	30207	邮电费	151.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7.6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7.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5	30211	差旅费	88.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0.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5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0.39	30215	会议费	9.6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8.0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7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3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09	30229	福利费	33.3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6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4.4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923.62	公用经费合计					639.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59	6.77	54.00		54.00	0.82	29.55	5.05	23.68		23.68	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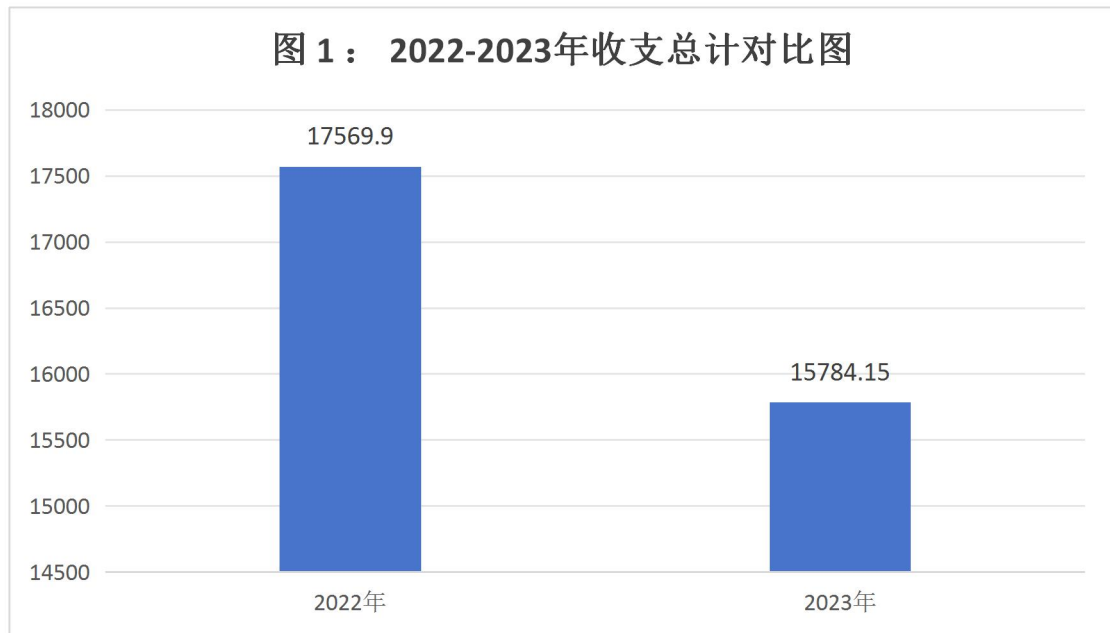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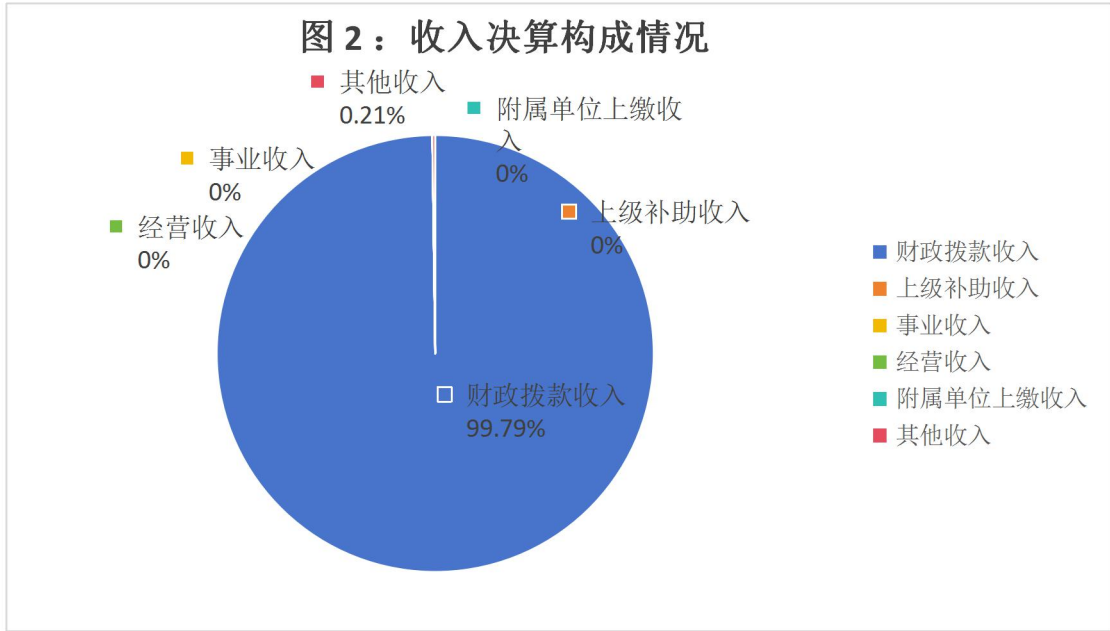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5,784.15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785.75万元,下降10.16%，主要是滹沱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等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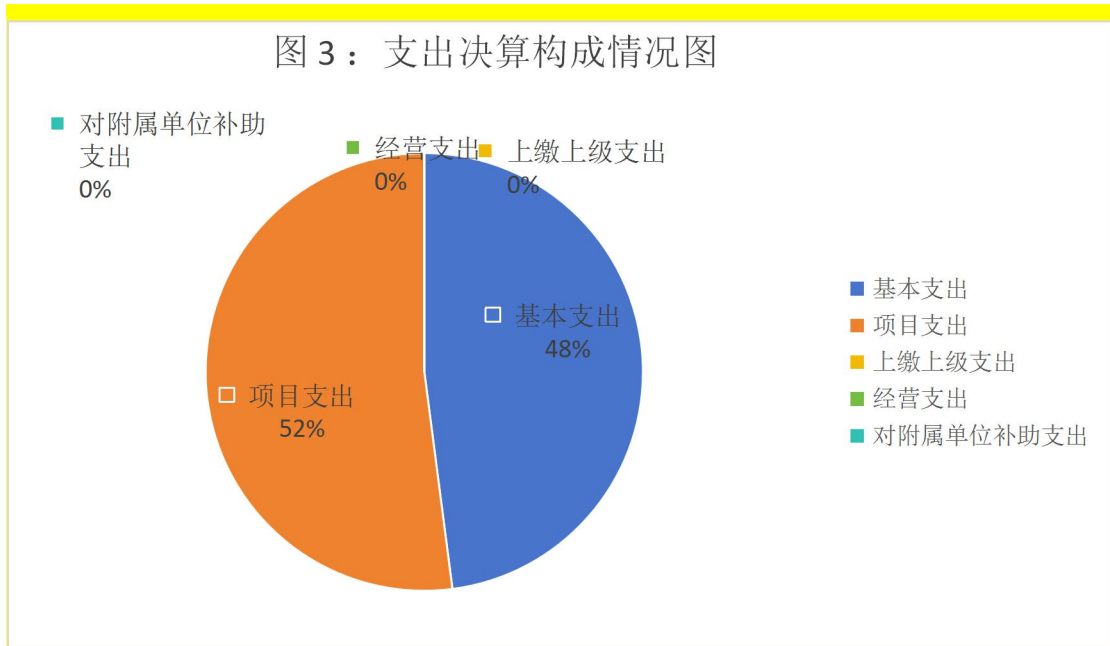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784.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751.2万元，占99.7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2.96万元，占0.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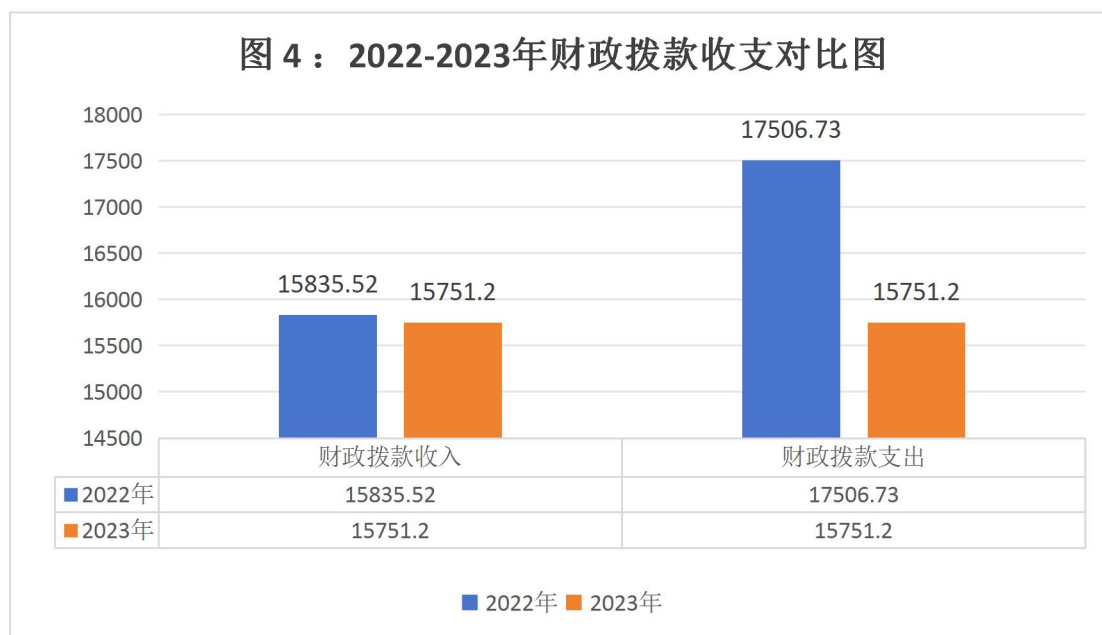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5,772.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63.14万元，占47.95%；项目支出8,209.75万元，占52.0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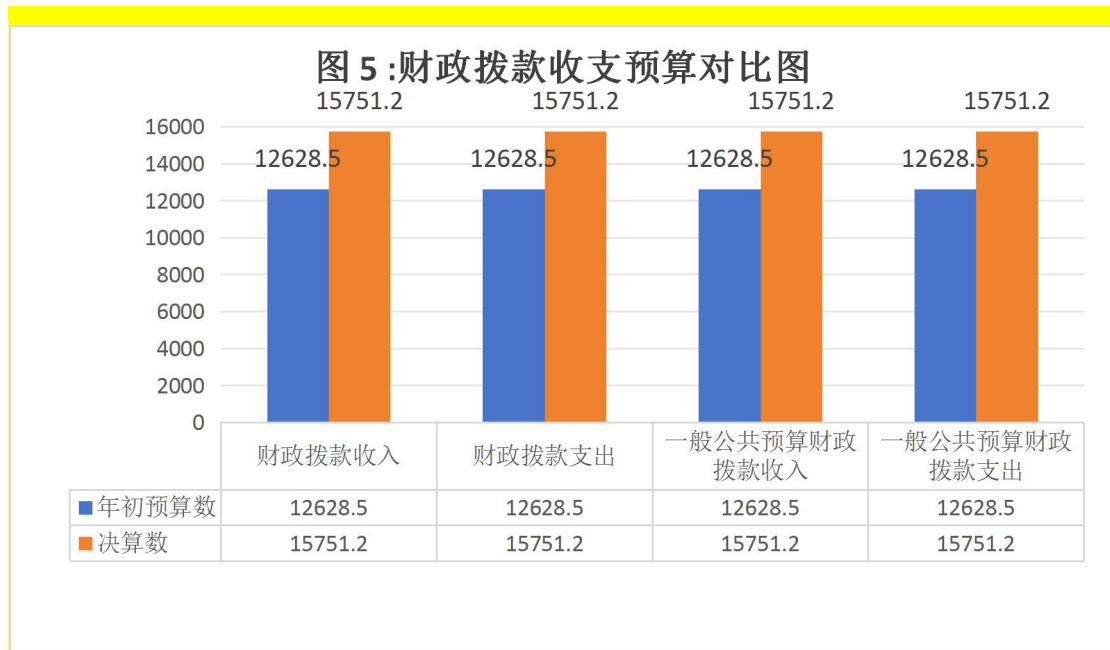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751.2万元,比上年减少84.32万元，降低0.53%，主要是滹沱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等项目减少；本年支出15,751.2万元，比上年减少1,755.53万元，降低10.03%，主要是滹沱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等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7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73%，比年初预算增加3,122.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新增项目；本年支出15,7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73%，比

年初预算增加3,122.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新增项目。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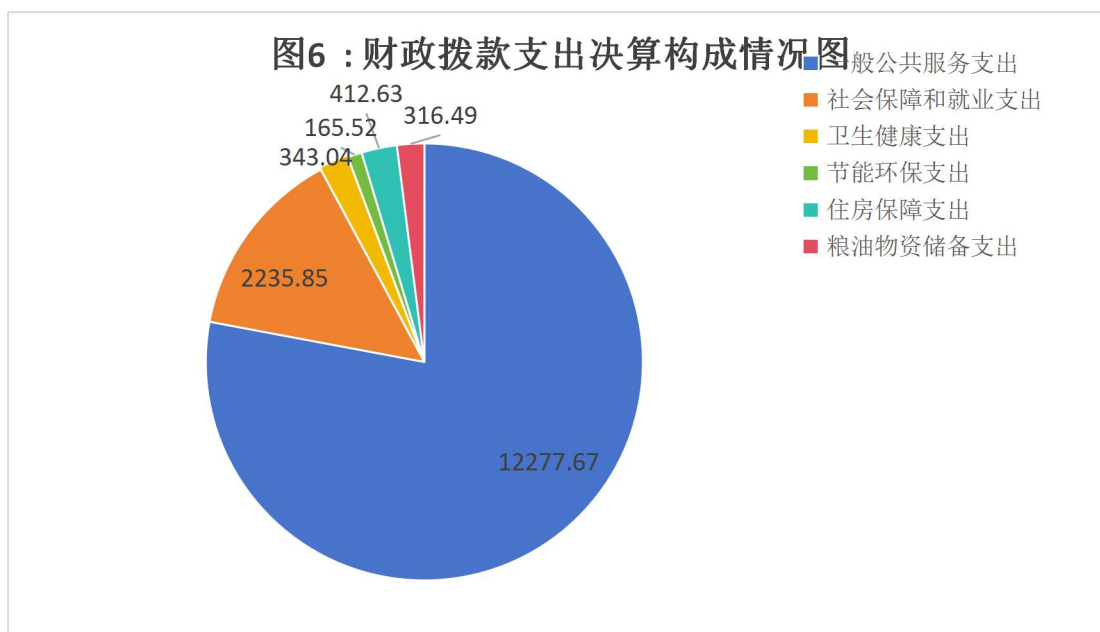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75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277.67 万元，占 77.9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35.85 万元，占 14.19%；卫生健康（类）支出 343.04 万元，占 2.18%；节能环保（类）支出 165.52 万元，占 1.05%；住房保障（类）支出 412.63 万元，

占 2.62%；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316.49 万元，占 2.0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63.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23.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39.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

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97%，较预算减少 32.04 万元，降低 52.03%，主要是压减开支，从严控制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18.85 万元，增长 176.28%，主要是按上级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6.77 万元,支出决算 5.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5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72 万元，降低 25.45%，主要是压减开支，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5.0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2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 2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86%,较预算减少 30.32 万元，降低 56.14%，主要是压减开支，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12.99 万元，增长 121.48%，主要是按上级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3.68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3.6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0.32 万元，降低 56.14%，主要是压减开支，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12.99 万元，增长 121.48%，主要是按上级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82 万元，支出决算 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2%。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68%，主要是压减开支，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81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按上级要求开展各项工作。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2 批次、105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9.53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71 万元，增长 12.4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作需要，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41.36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4.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57.1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02.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5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53.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07%。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比上年持平 0 辆，主要是无车辆购置与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1 个，共涉及资金 5479.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沧州至石家庄高铁直通列车运营补贴”等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79.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沧州至石家庄高铁直通列车运营补贴”等项目委托单位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结果全部为优秀。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沧州至石家庄高铁直通列车运营补贴”项目等 6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沧州至石家庄高铁直通列车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沧州至石家庄高铁直通列车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经市政府同意按时完成支付，带动我市经济长期发展。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沧州至石家庄高铁直通列车运营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3001 -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0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及时补贴				按计划完成补贴项目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通高铁列车	高铁直通沧州	10	=	1	每天、列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全高效	沿线满意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市政府同意	规定时间内完成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运营补贴	2023年支付	10	=	300	万元	3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强我市辐射带动作用	有较好经济效益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福利	辐射带动经济发展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绿色发展	保障项目绿色发展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我市经济可持续发展	带动我市经济长期发展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满意	1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